

中共山西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山西省教育厅文件

晋教工委宣〔2021〕3号

中共山西省委教育工委 山西省教育厅 关于组织开展“山西省大学生校园歌手 网络大赛”的通知

各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、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党委：

为隆重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，在全省高校大力营造“党的盛典、人民的节日”团结奋进、开创新局的浓厚氛围，生动展示新时代山西高校校园文化建设的新成果，展示广大师生担当作为、奋发有为的新风貌，大力唱响共产党好、社会主义好、改革开放好、伟大祖国好、各族人民好的时代主旋律，根据省委宣传部《2021年全省群众文化活动方案》安排，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决定举办“山西省大学生校园歌手网络大赛”。现将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工作要求：

一、高度重视，广泛发动。各高校要高度重视，按照大赛方案的要求和安排，广泛发动大学生积极参与唱、赛、评、演、展，

发动师生员工、校友积极关注、参与投票，向国内国际大力宣传山西转型发展态势、人才引进政策、改革发展成就。要将此活动作为思政课课程实践的重要作业，作为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开展的重要载体，作为相关专业教学成果展示的重要平台，通过活动充分展示全省高校的育人成果。

二、明确要求，严格把关。各高校要紧扣建党百年主线，紧紧围绕“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”这个主题，对参赛作品的政治导向、内容质量、表演形式和作品版权等严格把关，确保每部作品积极向上，弘扬主旋律，传播正能量。各市教育局要对市属高校提交的参赛作品进行审核把关。

三、精心组织，营造氛围。各高校要积极按照大赛组委会的安排和要求开展各项活动，利用微博、微信、电视台、报刊、广播、校园网等各类媒体对活动进行宣传推广，不断扩大活动的参与率、覆盖面和影响力。

四、厉行节约，确保安全。各高校要杜绝形式主义，坚持勤俭节约办活动，反对讲排场比阔气，大力弘扬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，努力做到厉行节约，反对铺张浪费。活动实施过程中要做好安全预案，落实保障措施，统筹疫情防控和赛事组织工作，确保安全稳定。

附件：山西省大学生校园歌手网络大赛工作方案

中共山西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



山西省教育厅
2021年4月26日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山西省大学生校园歌手网络大赛工作方案

为隆重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，在全省高校大力营造“党的盛典、人民的节日”团结奋进、开创新局的浓厚氛围，生动展示新时代山西高校校园文化建设的新成果，展示广大师生担当作为、奋发有为的新风貌，大力唱响共产党好、社会主义好、改革开放好、伟大祖国好、各族人民好的时代主旋律，根据省委宣传部《2021 年全省群众文化活动方案》安排，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决定举办山西省大学生校园歌手网络大赛。现将活动方案安排如下：

一、大赛名称和主题

大赛名称：山西省大学生校园歌手网络大赛

大赛主题：青春向党

二、大赛时间及官方网站

大赛时间：2021 年 4 月—2021 年 12 月

官方网站：<http://www.tyut.edu.cn/dxswlgsds>

三、组织机构

本次大赛由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主办，山西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承办，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山西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秘书处（太原科技大学）。

四、大赛组别及奖项设置

为体现公平，发挥学科优势、院系特长，根据专业课程设置及各高校院系划分，设置业余组和专业组，表演形式可为独唱或组合（5人以内）。

1. 专业组。参赛选手为各高校音乐、艺术表演及相关专业的学生。

2. 业余组。参赛选手为各高校专业组以外的学生。

6月底进行阶段性表彰展演，12月底进行全年表彰展演，设置奖项均为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。结合各市、各高校工作组织及推荐获奖情况，年底表彰同时设置优秀组织奖。具体奖项设置及数量见《山西省大学生校园歌手网络大赛奖项设置表》（附件1）。

五、大赛程序

本次大赛面向全省高校，通过校内广泛发动、分级分层组织、择优推荐、省级展示与评选、现场展演及颁奖等程序，在全省高校共享校园文化建设成果，展现新时代山西高校广大师生担当作为、奋发有为的新风貌。大赛按以下程序步骤进行：

1. 宣传发动。各高校要积极开展活动宣传，广泛发动大学生积极参与唱、赛、评、演、展，发动师生员工和校友积极关注、参与投票。要加强组织领导，组建工作团队或工作专班，按要求做好各项工作。每所高校要确定1名大赛联络员，于4月底前报组委会办公室。

2. 校内评选与展示。各高校根据实际情况，组织开展校内

选拔活动，从活动开始至结束，每月推出校级擂主，在本校媒体平台发布擂主作品，并将《山西省大学生校园歌手网络大赛校级擂主信息报送表》（附件2）报送至大赛组委会。大赛官方网站将公布各高校各月擂主作品视频链接，全省高校师生员工、校友以投票形式参与支持。各高校要积极通过校园媒体进行宣传发动和结果展示，并将有关宣传报道与活动动态上报至大赛官网，组委会办公室进行集中宣发，并向省市媒体进行推送。

3. 省级展示与评选。各高校结合校内评选情况，分阶段于5月15日、6月15日、9月15日、11月15日，分专业组、业余组分别择优推荐1个优秀作品报送大赛组委会。组委会对各高校推荐的作品进行审核后，在大赛官网进行展示。各高校要发动广大师生员工、校友积极参与，给自己喜欢的作品投票，参赛作品所获票数是作品评优的重要依据。大赛组委会将根据参赛作品所获票数形成表彰名单。

4. 现场展演与颁奖。大赛组委会根据评选表彰情况，上、下半年各举办一次颁奖晚会，现场进行获奖作品展演并颁发各组别奖项。

六、作品要求

1. 歌曲内容。比赛曲目作品形式不限、题材不限，主题应积极向上、健康阳光，能体现当代大学生的青春风貌、创新精神、向上力量，能体现新时代青年对红色基因的传承。鼓励演唱红色主题歌曲、原创歌曲，鼓励在作品中融入校歌、校训等元素。在

评选时，将对原创作品加 500 票。

各高校要对作品及音视频内容严把政治关，确保导向正确、质量精良，内容形式适合校园人群。如承诺为“原创曲目”，应杜绝剽窃、抄袭，参赛单位及参赛者应对作品版权负责，如因此产生法律纠纷，自行承担。所有提交的作品著作权归作者所有，主办单位有使用权和传播权。

2. 视频格式。各高校报送的参赛作品，每首歌曲时长 3—5 分钟，歌曲描述 50 个字以内；曲目使用视频 MP4 格式，单曲视频文件应为高清（限 1.5G 以内）。每件参赛作品需同时提交加盖公章的《山西省大学生校园歌手网络大赛报名表》1 份（附件 3），演唱者照片 2 张，并将电子版发送至组委会办公室指定邮箱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张擎 0351—3040917；董朝辉 13834582200。

电子邮箱：xygsds@tyust.edu.cn。

附 1

山西省大学生校园歌手网络大赛奖项设置表

	6月底阶段性表彰				12月底全年表彰			
	一等奖	二等奖	三等奖	优秀奖	一等奖	二等奖	三等奖	优秀奖
业余组	1	2	3	30	1	2	3	30
专业组	1	2	3	—	1	2	3	—
优秀组织奖	10							

附 2

**山西省大学生校园歌手网络大赛
校级播主信息报送表**

报送学校					
报送日期	年 月 日				
播主类型	_____月播主				
选手姓名	院系	专业年级	手机号码	电子邮箱	备注
作品在本校的链接地址：					
作品描述(文案)：					

报送人：

联系方式：

本表用作邮件发送，无需报送纸质表格。

附 3

山西省大学生校园歌手网络大赛报名表

参赛学校（盖章）					
报送日期	年 月 日				
参赛选手姓名	院系	专业年级	手机号码	电子邮箱	备注
作品描述(文案):					
市教育局意见及盖章（市属高校报送时填写此项）：					
曲目名	曲目类别	是否原创		表演形式	

报送人：

联系方式：